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
東北區
承辦人：林小姐
電話：02-2720-8889轉7018
傳真：02-2759-6661

受文者：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勞動字第11301354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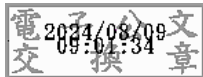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勞動部113年8月2日勞動福3字第1130071663號函、勞動基準法修正第54條條文
(33061788_1130135408_1_ATTACH1.pdf、33061788_1130135408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四條條文業經總統113年7月31日華總一義字第11300068311號令修正公布，請查照並轉周知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3年8月2日勞動福3字第1130071663號函轉總統113年7月31日華總一義字第11300068311號令（影本併副）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勞動局除外)

副本：



(勞動局代決)

